

潮州市医疗保障局干部思想作风问题整改台账

填报单位：潮州市医疗保障局

填报时间：2022年4月28日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1	担当不足。 主要表现为：怕担事、怕担责，更怕被追责，凡事先想退路、求自身安全，不敢直面问题；谋划工作不主动，争取项目不积极，不想跑、不会跑、不善跑；执行审批等程式化工作“机械死板”，不敢拍板、不愿牵头，习惯于把问题往外推、责任往上交，把“部署了”当“做了”，把“做了”当“做成了”。	1.在全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和改革事项的谋划上不够主动，习惯于先看上级如何部署、怎么要求，再看周边城市怎么落实，缺少先行先试、攻坚克难的勇气，医保局成立以来，仅在医保电子凭证推广的工作上成功争取作为全省首批试点城市之一，其他工作均没有作为全国、全省的试点项目。 2.在推进医保改革工作上，直面问题的勇气和攻坚克难的劲头还不足，存在对群众接受程度高、推行阻力小的改革任务就执行得快一些，反之就执行得相对慢一些的情况。如职工生育保险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工作，因推行的客观困难多、难度大，所以推进力度不够大，至今尚未实现。	1.转变工作态度，变被动接收任务为主动谋划工作，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日间手术、日间化疗、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针剂等问题，结合我市实际，研究推动一批更好保障参保人需求的医保政策和措施落地落实。 2.领导班子带头直面问题、克服困难，主动向省医保局相关处室寻求指导和帮助，学习周边兄弟城市的经验做法，推动职工生育保险医疗费用直接结算等一系列改革任务能顺利落地。	第1项措施： 2022年4月底前出台相关政策，持续完善配套措施。 第2项措施： 2022年5月1日前实现生育保险医疗费用直接结算。		
2	能力不强。 主要表现为：自我要求不高，平常不注重钻研业务，不与时俱进加强学习，对不懂不会的事不问不学；基层调研蜻蜓点水、谋划决策心里没谱、工作推进手里没招、难题破解胸中无策；解决问题老办法不管用、新办法不会用，岗位职责顶不住；工作停留于一般化、过得去，承担的工作即使在全省、全市排名靠后依然无动于衷。	1.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不够强，对新形势下意识形态工作领域的复杂性认识不够、警惕性不足，应对舆情能力和经验不足，班子成员用网、管网、治网的水平不高。 2.对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的研究不够细致，党建工作习惯于听口令做动作，主动研究谋划较少，创新性不足，缺乏具有医保特色的“自选动作”。 3.经办队伍的服务能力还有待提高。市医保中心于2021年10月底正式挂牌独立运作，大部分人员为新招录人员，缺乏医保经办服务的工作经验，对各项经办业务流程的掌握、对服务窗口突发事件的应变和处理能力还远远难以满足工作需求，服务群众的能力水平亟需加强。	1.完善意识形态定期研判机制，每季度定期召开研判会，及时对意识形态领域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进行研究解决，守好意识形态主阵地。严格落实信息发布逐级审核制度，积极参加或组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业务培训和应急处置演练，定期开展阵地摸排，提高用网管网能力。 2.结合“月读一书”“党支部+团支部”结对学习等活动，充分利用“机关书屋”“学习强国”APP等平台，创新“党建+”工作新模式，加强党建与医保业务相融合，实现双轮驱动。 3.加强对市医保中心“岗位练兵”和医保经办服务管理规范年建设活动的督促指导。推动医保中心从理论政策、待遇结算、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医药采购服务、医保经办业务等方面强化理论培训，切实提升队伍医保经办业务专业化能力。	4月初完成“机关书屋”的设立，其他措施于2022年12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3	<p>浮皮潦草。主要表现为：工作中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工作不用心、不细心，对待工作“若无其事”，阳奉阴违；缺乏主动作为，工作节奏慢、服务差、效率低，不推不动；工作“虎头蛇尾”，抓项目建设不紧不实不力，招商引资重签约轻落地。</p>	<p>1.个别同志工作不够仔细认真，自我要求不够高，如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时候，部分文稿起草质量不够高，文字校对不够仔细，个别文稿偶尔出现错别字等低级错误；个别财务单据审核把关不严，报销手续存在疏漏。</p> <p>2.工作节奏不够快、工作效率不够高。如在日常工作中存在部分需上报的报表、材料等超过规定时限才报送；在发现个别用人单位职工医保缴费数据出错时，由于跟踪解决的时效不够快，导致参保人当月份医保个人账户的资金未能及时到账。</p>	<p>1.严格执行机关公文审核制度。坚持“谁起草、谁负责”的原则，压实科室负责人对本科室起草文稿的审核把关责任，办公室严把公文政治关、格式关，确保公文质量。严格落实财务制度，确保每一笔支出都用得合法合规。</p> <p>2.完善平时考核制度。将日常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效率和质量纳入干部平时考核内容，对长期马虎应付、敷衍了事导致影响工作推进的负面典型，采取适当的方式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从机制上引导干部增强工作责任感。</p>	<p>第1项措施：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p> <p>第2项措施：2022年8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p>		
4	<p>推拖拉扯。主要表现为：工作互相踢皮球，只顾部门和个人利益，没有大局观念和合作意识；工作精力没有用在解决问题上，而是想尽办法规避责任和风险；以没有明文规定为借口，将部门审批权限互为前置，申报事项久拖难决。</p>	<p>1.由于过分考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安全性，在基金保值增值方面考虑不足，2020年未积极向财政部门建议需通过竞争性方式选择存放银行，影响了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保值增值。</p> <p>2.在资助困难群体参保缴费的工作上，虽然牵头会同乡村振兴、民政、财政、残联等部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城乡困难群体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潮医保〔2021〕40号）等文件，初步建立健全了多部门联动工作机制，但由于大局观念和合作意识不够强，主动思考不够，未能真正发挥工作机制应有的作用，在如何提高数据质量方面的思路不够清晰、方法不够有效，对基层数据的收集和统计方面的培训和指导不够，信息共享不及时的情况还时有发生。</p>	<p>1.规范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保值增值管理。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在遵循合法性、计划性、安全性、收益性、规范性的前提下，结合我市情况，做好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保值增值管理，提高基金收益，促进基金持续、安全、健康运行，坚决打好“资源配置优化”战役。</p> <p>2.进一步强化多部门联动机制，压实各部门责任，同时通过开展业务培训、组织交流分享、现场指导等方式，提高基层数据收集和统计能力和水平，确保困难群体应保尽保、应助尽助。</p>	<p>第1项措施：2022年第一季度取得初步成效，并持续推进。</p> <p>第2项措施：2022年9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p>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5	自以为是。 主要表现为：工作作风轻浮，习惯于凭老经验、老办法；工作随意性强，蛮干硬干，不讲规范、忽视程序；把工作当“舞台”，喜欢“当主角”，三秒出思路，即刻谈办法，导致多走弯路，工作事倍功半。	1.个别老同志由于年龄大，工作思维相对固化，接受新事物的速度不够快，习惯于凭老经验、老套路去思考、解决新问题，学习的紧迫感和危机感不够强。 2.对标先进、比学赶超的意识不够强，如工作中满足于在全省排名中上游的水平，争先创优的劲头不足。	1.领导班子带头活到老学到老，克服经验主义，并督促和引导分管线条的同志自觉加强学习，特别是加强对新事物的学习和了解，不断提高用新办法解决新问题的能力。 2.积极开展“对标先进”调研活动，领导班子带头“走出去”，虚心向先进地市请教，学习经验做法、交流改革心得，并结合我市实际进一步谋划创新，力争推出一批具有潮州特色、甚至具有粤东特色的惠民政策或便民措施。	2022年12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长期坚持。		
6	混天度日。 主要表现为：存在“熬时间、混资历”心态，工作不用力、在岗不尽责，常常“不在服务区”；追求安逸享乐，习惯于佛系躺平，坐等靠要，不思进取；存在“老资格”思想，工作大事不会做，小事不愿做，有事年轻人做；推崇“论资排辈”，不贪不占、无成无责，事不遂愿就怨天尤人。	个别同志存在“熬时间、混资历”的心态，工作上存在不求有功但求无过，宁可少做不能做错的思想。	完善考核制度，平时考核、年度考核以及评优评先向工作责任大、业绩突出、在中心工作中有较大贡献的干部倾斜，充分调动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2022年8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序号	对照查摆“八种表现”	存在问题	计划采取的整改措施	完成时限	整改进展情况	备注
7	<p>宗旨淡漠。主要表现为：高高在上、架子大、官气足，办事缺乏群众观点、心中无民；宗旨意识淡薄，对群众没有感情，甚至百般刁难；服务意识差，对基层诉求、企业意见不闻不问。</p>	<p>1.深入基层不够经常，沉下身子、深入基层一线，特别是深入村居或群众中去调研了解情况不够多，对群众所急、所思、所想、所盼的问题了解还不够全面，如深入挂钩联络点调研的次数仅满足于达到相关文件要求的频次。听取汇报的多，直接倾听群众意见的少，了解面上情况的多，发现深层问题的少。</p> <p>2.研究部署年度重点工作和改革任务时存在求稳不求新的心态，创新性、突破性举措不多，取得的工作成效与群众的实际需求还有一定差距。部分政策出台后抓落实的力度不够，影响了政策的惠民效果，如个别困难群体由于各部门信息共享机制不完善，认定数据更新不及时，救助待遇未能按时兑现。</p>	<p>1.在工作上加强对基层的调研，领导班子带头多深入基层一线倾听群众的意见建议，把基层的情况和群众的思想吃准、摸透，鼓励引导党员干部积极参加“双报到”活动和创文创卫、疫情常态化防控等工作，牢记为民初心。</p> <p>2.建立“定期务虚”机制，组织中层干部围绕本年度市委市政府重点任务和市局年度重点工作进行交流汇报，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每项工作计划均能按时保质完成，每项惠民政策均能落地落实，每项便民措施均能落实落细。</p>	<p>常态化开展，于2022年12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并持续推进。</p>		
8	<p>善于算计。主要表现为：政绩观错位，“追名逐利”，汇报工作报喜不报忧，甚至瞒报谎报、隐藏遮掩问题；办事要找关系、打招呼，利用工作要好处、赚人情；习惯于当“监督员”，自己不干，反而指手划脚，说风凉话。</p>	<p>1.存在“老好人”心理，在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时，往往以自我批评为主，以剖析谈工作的多，深挖思想根源的少，相互批评大多是“蜻蜓点水”、浅尝即止，提工作要求、建议较多，提尖锐性意见较少，“红红脸、出出汗”还不够。</p> <p>2.对个别党员干部履职不认真、工作不努力、不积极主动完成交办任务等现象，口头提醒多，采取实质性的惩罚措施少，存在“赚人情”的情况。</p>	<p>1.进一步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武器，敢于直面问题，见血见肉地批评建议，帮助其他同志转变思想改变作风，共同推进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开新局。</p> <p>2.坚持严管厚爱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干部的教育管理，领导班子发挥带头示范作用，对不干事的干部要不怕得罪人，敢于点名批评，并督促及时改正，对屡教不改的要依照有关规定采取措施。</p>	<p>第1项措施：2022年4月20日前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并长期坚持。</p> <p>第2项措施：立行立改，并长期坚持。</p>		